

证券代码：836239

证券简称：长虹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4-068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邵敏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6号——定期报告相关事

项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季度报告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2024年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》，同意将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作为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部分内容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2024年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四川长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5日